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結果統計表

■ 評估之方式：董事成員自評

余明長獨立董事、蔡裕平獨立董事，共計9人。)

董事會通過日期：114年3月12日

[illegible]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結果統計表

E.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18.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

19.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例如：舊任每年6小時是3)

20.董事有持續強化其專業知識與技能

F. 内部控制

21.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已確實予以迴避

22.董事已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23.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能予以了解及監督

評估項目評分等級小計

評估結果

優

(公式=111.56/23=4.85)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受評估之單位及範圍：整體董事會

■評估之方式：董事會內部自評

■評估期間：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評估執行單位：財會處

■評分等級說明：數字5：極優(非常同意)；數字4：優(同意)；數字3：中等(普通)；數字2：差(不同意)；數字1：極差(非常不同意)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A.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 良好(例如：出席率達80%者為3中等)	1 2 3 ☒ 4 5	經評估本公司董事平均實際出席率為 97.78%
2. 董事出席股東會之情形良好 (例如：出席率達 1/2 者為 3 中等)	1 2 ☒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董事實際出席率為 66.67%
3. 董事於董事會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	1 2 3 4 ☒ 5	董事均於會議召開 7 日前以 E-mail 方式收到董事議事案由，便於會議中有效率進行議案之討論
4.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互動情形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董事與經營團隊均保持良好互動溝通
5. 董事會有確實督導公司遵循法令及實務守則情形	1 2 3 4 ☒ 5	經評估相關議案皆依法提董事會承認或討論，並於評估期間未有受主管機關處罰之情形
6. 公司之所有的董事都在董事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	1 2 3 4 ☒ 5	評估期間本公司之出席董事對所有議案內容均充分討論，並提出最適當的決議
7. 董事會持續推動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辦法、支持公司參與公司評量、充分保障股東權益等，以提升公司治理(36%~50%為3)	1 2 3 ☒ 4 5	評估期間本公司獲得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級距 6%~20%
8. 董事會成員對公司、公司經營團隊及公司所屬產業有足夠之瞭解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董事對於公司經營團隊及所屬產業均有足夠之瞭解
9. 董事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且對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狀態予以討論	1 2 3 4 ☒ 5	經評估稽核於每季董事會均提報內控制度之執行與追蹤情形，以利董事評估、監督公司潛在之風險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10. 董事有與簽證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 (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需開會討論。每年至少兩次董事會邀請會計師列席，針對年報及半年報討論，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	1 2 3 4 5	評估期間會計師共出席4次董事會，並於會議中與董事進行充分溝通與交流
11. 董事會有定期且徹底的檢視經營團隊的管理績效，並及時給予獎懲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每季董事會定期向董事報告公司營運狀況及未來展望
12. 董事會能充分且及時的取得企業營運的績效報告，並快速掌握各項不利趨勢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每季均於董事會充分報告公司營運狀況，使董事會成員均能適時掌握公司現況及各項不利趨勢
B.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3. 董事會有建置公司的核心價值觀(紀律、使命、榮譽、願景等理念)，且能明確地設定公司所有策略性目標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已於官網揭露企業願景、經營理念，並於民國113年12月25日由財會主管向董事會報告民國114年營運計畫
14. 公司有適當討論且訂定策略計畫及年度預算流程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已於民國113年12月25日董事會討論並通過民國114年度計畫及預算
15. 董事會召開頻率適當 (例如：每年至少召開六次者為3中等)	1 2 3 4 5	評估期間本公司共召開5次董事會
16. 公司提供予董事會的資訊完整、及時，且具一定品質，使董事會(包含獨立董事)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均於每次董事會備妥足夠議案相關資訊供董事順利履行其職責
17. 董事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均將會議內容允當表達紀錄於議事錄中，並針對董事建議給予回覆
18. 董事會安排的議程中，各項議案皆分配適當的討論時間，以利董事有充分時間討論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均提供董事充分之討論時間，亦未有董事提出會議時間不充足之情形
19. 公司提交到董事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	1 2 3 4 5	評估期間內之討論案皆遵循法令規定提董事會決議，無提案不適當之情形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20. 董事會議案中依法應提董事會討論事項已由全體獨立董事出席	1 2 3 ☒ 4 5	評估期間內應提董事會之討論事項除 12/25 蔡獨董缺席外，均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含委託)參與決議
21. 董事會提供良好的溝通管道，能適當的與獨立董事溝通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除藉由董事會方式提供良好溝通管道外，每次審計委員會安排會計師、稽核主管與獨立董事充分溝通
22. 各項董事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均將當期討論事項後續追蹤情形於次期董事會列為報告案，並於會後寄發議事錄予各董事留存
23.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均自行迴避或主席已確實要求該董事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	1 2 3 4 ☒ 5	評估期間涉及董事利益之議案董事皆已迴避，並確認登載於會議事錄中
24. 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1 2 3 4 ☒ 5	本公司將評估期間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
C.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25.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 (例如：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為同一人或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四人，但董事席次超過十五人者，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五人，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1 2 3 4 ☒ 5	評估期間內已設置四席獨立董事，達總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且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
26. 公司之獨立董事具備應有之專業知識，且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 2 3 4 ☒ 5	評估期間內獨立董事皆具備應有專業知識及法令規範之獨立性
27. 董事會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考量現況需求，已建置適當且足夠的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28. 現有的各項功能性委員會，有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均為獨立董事擔任，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除獨董外亦有董事長參與，對公司營運有所瞭解，有其能力履行董事會委任之職責
29. 公司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並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 2 3 4 5	董事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在民國110年訂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
30. 公司之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使董事會成員能客觀獨立運作	1 2 3 4 5	評估期間內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未有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1. 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組成具備多元化產業經驗及專業能力，能提供適當之決策
D.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32.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及接班人計畫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已於「董事選舉辦法」制定相關選任董事事宜。並於公司IR網站揭露公司接班人計畫
33.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1 2 3 4 5	董事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在民國110年訂定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
34.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係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納入考量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選任董事會成員時，將納入個別董事績效之評估結果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35. 董事會成員選任程序，依公司實際需求，充分考量董事成員之各項技能、知識和經歷範疇；獨立董事任期已連續三屆者，應考量是否損及其獨立性	1 2 3 ☒ 4 5	經評估本公司截至第十三屆董事成員之獨立董事任期，僅胡秋江獨立董事擔任第四屆，其餘續任獨立董事無連續超過三屆之情形
36. 董事會對於新任董事有適當的就任說明，使新任董事了解其職責及熟悉公司運作及環境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於第十三屆新任董事就任時，公司股務單位均提供相關董事所需資料，以協助董事熟悉公司運作
37. 董事已在各自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進修多元化之課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例如：董事有1/2達標者為3)	1 2 3 4 ☒ 5	評估期間有9位董事皆進修6小時以上之課程時數
38. 公司有一個正式董事培訓時數的紀錄與持續性的專業發展計畫，讓董事可以強化其知識與技能	1 2 ☒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12年11月1日通過「董事進修計畫實施要點」，並詳實記錄所有董事成員之培訓時數
E. 內部控制		
39. 董事會確實將對管理階層的風險評估與控制融入企業的決策過程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由財會主管親自向董事會報告營運狀況，在雙向溝通管道下，有利於董事決策過程
40. 董事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每季向董事會提稽核報告，以利董事有效評估與監督，並已於民國113年3月13日經全體董事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且於評估期間內未發生重大缺失事件
41. 董事會通過之內部控制制度有包含五大要素/原則，且涵蓋所有營運活動及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	1 2 3 4 ☒ 5	經評估本公司已於民國113年12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制度中已包含五大要素等循環控制作業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備註
42. 公司之稽核主管/總稽核列席董事會並提出內部稽核業務報告，且將稽核報告(含追蹤報告)依規定交付或通知各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內部稽核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43. 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宜提報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過董事長核定
44. 會計師有提供非審計服務時，各項安排適當以確保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1 2 3 4 5	評估期間內之非審計服務包含工商登記、移轉訂價分析，經檢視均符合會計師的客觀性與獨立性
45. 董事會的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 2 3 4 5	經評估本公司每季定期性董事會均安排財務報告、稽核報告，並適時提案會計制度修訂，以利董事瞭解及追蹤
F. 其他項目(請自行評估訂定)		
其他補充說明 (例如對董事會運作之改善建議等)		
綜合評語	優(總分為 213 分/45 項=4.73 分/項)	

註1：本表格主要為原則性方向，提供公司參考，宜依公司需求及自身狀況適當調整指標內容，另問卷各項評估項目之評估結果衡量標準，可以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相關規定為基礎。

註2：各項指標考核結果評分無法充分表達，可於備註欄位說明。

董事長： 

評核日期： 114 年 3 月 12 日